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第七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2(a)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通过的决议**71/4. 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回顾 2012 年 7 月 27 日联合国大会题为“我们希望的未来”的第 66/288 号决议，¹ 在该文件中，大会呼吁在 2014 年召开第三次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问题国际会议，同时确认必须采取协调一致、平衡、综合的行动，应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在可持续发展中面临的挑战，²

考虑到 成员国强调，包括各区域委员会及其次区域办事处在内的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可在促进各自地区平衡整合可持续发展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方面的工作中发挥重要作用，³

回顾 2014 年 11 月 14 日联合国大会题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的第 69/15 号决议，⁴ 其中敦促所有各方采取具体措施，快速推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包括通过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来推进这一进程，以使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消除贫穷、增强复原能力、提高生活质量，同时确认有必要通过真正和持久的伙伴关系快速开展全球努力，实施重点突出、具有前瞻性、面向行动的具体方案，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⁵

¹ 该决议的附件载有 2012 年 6 月 20 日至 22 日在巴西里约热内卢举行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的成果文件。

² 联大第 66/288 号决议，第 180 段。

³ 同上，第 100 段。

⁴ 该决议的附件载有 2014 年 9 月 1 日至 4 日在阿皮亚举行的第三次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问题国际会议的成果文件。

⁵ 联大第 69/15 号决议，附件，第 9 段。

还回顾成员国确认迫切需要在国家以下、国家、次区域、区域和国际各级加强合作，促成强大、真正和持久的伙伴关系，增强国际合作和行动，解决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特有和独特的脆弱性问题，确保其可持续发展，⁶

进一步回顾成员国曾呼吁联合国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通过区域委员会的监测框架等手段，监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的全面执行情况，⁷

回顾成员国决定设立一个具有普遍性的政府间高级别政治论坛，跟进可持续发展以及预计将在 2015 年 9 月联合国通过 2015 年后发展议程首脑会议上通过的发展议程的落实情况，⁸

还回顾成员国已邀请各区域委员会为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工作做出贡献，包括借助于酌情邀请其他相关区域实体、主要团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参加的区域年度会议，⁹

审议了关于亚太经社会支持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萨摩亚途径》的报告，¹⁰

1. **感谢**萨摩亚政府和人民于 2014 年 9 月 1 日至 4 日在阿皮亚主办了第三次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问题国际会议并提供一切必要的支持；

2. **鼓励**经社会所有成员和准成员积极、有效地支持执行《萨摩亚途径》，尤其是加强各种执行手段，包括伙伴关系、融资、贸易、技术、能力建设和体制支持；

3. **请**执行秘书协同联合国各有关机关和专门机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在确认有必要采取行动，以便对太平洋地区人民和社区的生活产生切实影响的同时：

(a) 根据请求，协助太平洋岛屿成员和准成员加强其国家能力和机构；

(b) 提高太平洋地区在区域和全球进程中的发言权和代表性；

(c) 加强经社会在监测《萨摩亚途径》后续行动以及不断演进的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方面的作用，以此确保落实转型战略，促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

4. **还请**执行秘书通过改进会议结构等方式继续提高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在经社会决策和准则制定过程中的发言权和参与水平，同时承认这些国家在参与政府间进程方面遇到的独特地理挑战和其他挑战；

⁶ 同上，第 21 段。

⁷ 同上，第 122 段。

⁸ 联大第 66/288 号决议，第 84 段。

⁹ 联大第 67/290 号决议，第 13 段。

¹⁰ 见 E/ESCAP/71/1/Rev1。

5. **进一步请** 执行秘书向经社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报告本决议的执行进展情况。

第五次全体会议
2015年5月29日
